

附件 2:

江苏省实验动物生产许可证申请现场考核表 (普通环境)

单位:

年 月 日

序	项 目	要 求	评分	
			满分	得分
1	组织机构（4）			
1.1	主 管 部 门 和领导	1、应有主管实验动物工作的领导，该领导应熟悉国家和行业的有 关法律法规。 2、应有相应部门负责本单位的实验动物工作。	4	
2	从业人员（16）			
2.1	基本要求	1、★从事实验动物生产的人员，须全部取得“江苏省实验动物从 业人员上岗证书”。		
		2、应有完善的专业技术队伍（管理人员、质量控制人员、饲养人 员及兽医等），并有培训和继续教育计划。	2	
2.2	管理人员	1、应具有实验动物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，并有相关工作经历。 2、熟悉实验动物有关的法律法规，熟悉普通级实验动物质量和普 通环境质量控制标准。	4	
2.3	技术人员	1、须接受法制、职业道德教育和专业技术继续教育，有培训计划 和培训记录。 2、须有专职或兼职兽医。	4	
2.4	饲养人员	1、应具备从事动物饲养的知识和技能，应基本掌握实验动物设施 的使用和运行知识。	2	
2.5	劳动保护	1、设施内应设有口罩、手套、鞋帽和洗浴设施，有危险的动物应 设置应急冲洗设施。 2、直接从事实验动物工作人员每年应进行体检。	4	
3	环境、设施条件（38）			
3.1	选址	1、生产设施宜远离可能产生交叉感染的动物饲养场所等自然疫源 地。 2、宜远离有严重空气污染、振动或噪声干扰的铁路、码头、飞机 场、交通要道、工厂、贮仓、堆场等区域。	2	
3.2	外部环境	1、★动物的生产设施是独立状态或有切实可行的隔离措施。		
		2、周围无影响动物饲养繁育的积水、杂草、垃圾场站、蚊蝇滋生 地等的污染源，或有有效的防污染措施。 3、设施的外门、窗、下水口等处与外环境的交界处应有防止昆虫、 野鼠等入内的措施。	2	
3.3	功能布局	1、★人流、物流应合理组织，避免交叉感染。		

		2、设施应由前区、饲养区和辅助区的功能划分。 3、前区应包括办公休息、维修室、库房、饲料室、一般走廊等。 4、饲养区应包括更衣、缓冲、风淋、检疫、饲养、待发、清洁物品贮藏、走廊。 5、辅助区应包括仓库、洗刷消毒室、废弃物品存放间（设备）、工作人员更衣室、兽医室等。 6、设施布局应经过专家咨询，并具备书面咨询报告。 7、设施建筑应符合消防规范。	14	
3.4	内部环境	1、★饲养区的环境指标检测结果须符合《实验动物 环境及设施》的规定。		
		2、围护结构应无毒、无放射性，耐水、耐腐蚀，表面光滑平整，易清洗消毒。 3、走廊宽度应不小于 1.5 米，便于日常使用。 4、门应平整、坚固，门宽度不小于 0.8 米。 5、内墙表面应光滑平整，阴阳角为圆弧形，易清洗消毒，墙面应采用防水、耐腐蚀、耐冲击、不反光、不易脱落的材料。 6、地面应防滑、耐磨、耐腐蚀、无渗漏、平整。 7、天花板应耐水、耐腐蚀，离地面净高应考虑节省能源并照顾人员工作舒适。 8、犬、猴等大动物应有活动场所，围墙高度应防止动物逃逸。 9、饲养区动物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要求。	14	
		10、洗刷间下水管道内径不小于 75 mm（兔、犬、猴等不小于 150mm）。 11、进入下水道的有害物质应进行无害化处理，有专有化粪池。 12、电器设备应暗装，电器管线应暗敷。	6	
4	动物质量控制（20）			
4.1	动物质量	1、★微生物检测结果须符合《实验动物 微生物学等级及监测》标准的规定。 2、★寄生虫检测结果须符合《实验动物 寄生虫学等级及监测》标准的规定。 3、★遗传检测结果须符合《实验动物 哺乳类动物的遗传质量控制》标准的规定。		
4.2	动物饲养	1、★应具有实验动物引种证明。 2、★动物尸体及其他废弃物须进行无害化处理。		
		3、应及时开具实验动物质量合格证明。 4、应开展动物、饲料、垫料、饮水及内环境指标的自检工作或实施委托检测。 5、应对有疾病或有可疑临床症状的动物实施隔离治疗处理。	10	
4.3	饲养用品	1、★笼器具须来源于有实验动物笼具生产许可证的单位		

